

方城县交通运输局 2024 年方城县交通局建设古庄店镇及博望镇村级道路项目结果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采购项目编号：方财招标采购-2024-43
- 采购项目名称：方城县交通运输局 2024 年方城县交通局建设古庄店镇及博望镇村级道路项目
-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招标公告发布日期：2024 年 6 月 26 日
- 评审日期：2024 年 7 月 26 日

二、成交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址	中标金额	单位	
方财 招标采购 -2024 -43 -1	工程量清单纸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南阳裕交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省南阳市方城县城关镇凤瑞办龙泉路 59 号	18504281	元	
	序号	名称	施工范围	施工工期	项目经理	执业证书信息
	1	第 1 标段	工工程量清单纸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120 日历天	翟德立	豫 241181835219

三、评审专家名单：

毛钦彪，魏广奇，张强，李宗平，时海新，穆晓燕，张丽芳，

四、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招标代理费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规定，由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

收费金额：96450 元。

五、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

本次中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方城县）》网站上发布，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各有关当事人对上述中标结果有质疑的，可以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之内以书面形式（谢绝口头、电话、传真、邮寄、电子邮件等形式）向采购人及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并提供相应的书面证明材料，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原授权代表亲自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一并提交，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七、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招标人：方城县交通运输局

地址：方城县张骞大道 219 号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方式：1513903333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中政招采（河南）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龙区七里园乡龙祥路世纪家园 9 栋 101 室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方式：17538147491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15139033337

